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
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
“双检双评”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郑东公开备[2025]17 号



天易咨询
TIANYI CONSULTING

采 购 人：郑 州 市 中 心 医 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天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 年 十一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1. 总则	18
2. 招标文件	20
3. 投标文件	21
4. 投标	24
5. 开标	25
6. 评标	26
7. 合同授予	27
8. 纪律和监督	28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投标	29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9
第三章 评标办法和标准	3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7
第五章 采购需求	52
一、技术要求	52
二、商务要求	8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2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84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85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85
(二) 授权委托书	86
二、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87
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88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88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92

（三）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93
四、附营业执照或者其他组织的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94
五、资质要求	95
六、信用记录承诺	96
七、提供无关联关系承诺函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 ..	97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98
一、投标函	99
二、开标一览表	101
三、投标报价明细表	102
四、投标承诺函	103
五、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105
六、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106
七、偏离表	107
八、技术部分、商务部分	108
（一）技术部分	108
（二）商务部分	109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12
十、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	11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郑东公开备[2025]17 号

2、项目名称：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0226884.75 元

最高限价：10226884.75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A 包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A 包	758540.91	758540.91	是	758540.91，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758540.91
2	B 包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B 包	1023941.06	1023941.06	是	1023941.06，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1023941.06
3	C 包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C 包	899027.23	899027.23	是	899027.23，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899027.23
4	D 包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D 包	1028770.99	1028770.99	是	1028770.99，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1028770.99

5	E 包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E 包	1124663.87	1124663.87	是	1124663.87, 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1124663.87
6	F 包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F 包	845654.17	845654.17	是	845654.17, 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845654.17
7	G 包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G 包	1141770.68	1141770.68	是	1141770.68, 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1141770.68
8	H 包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H 包	1002649.89	1002649.89	是	1002649.89, 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1002649.89
9	I 包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I 包	1147326.10	1147326.10	是	1147326.10, 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1147326.10
10	J 包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J 包	1254539.85	1254539.85	是	1254539.85, 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1254539.85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服务范围：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包括但不限于协助采购方收集项目图纸及施工过程中资料，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进行主体结构检测（含工作面的剔凿）、主体结构安全鉴定、抗震鉴定，并出具检测报告和鉴定报告，出具报告后配合采购方组织专家论证，并形成评审论证报告，协助采购方资料的提交，直至地方主管部门出具《竣工验收备案情况说明》；

F 包、G 包、H 包、I 包、J 包：包括但不限于督促现场整改及建议，协助采购方收集项目图纸及施工过程中资料，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进行消防设施检测和消防现场评定工作，并出具检测报告和评定报告，出具报告后配合采购方组织专家论证，并形成评审论证报告，协助采购方资料的提交，直至地方主管部门出具《竣工验收备案情况说明》；

5.2 服务期限：六个月；

注：(1)学校现场整改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出具检测、评定报告，检测单位逾期检测完毕或逾期提交检测报告、评定报告的，每逾期一日，须按照检测费用总额千分之五的标准向委托单位支付逾期违约金。(2)逾期超过一个月的，委托单位有权解除合同，检测单位除向委托单位支付违约金外，还应承担因此给委托单位造成的损失；

5.3 服务质量：检测成果及检测报告符合国家及省市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5.4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5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10 个标包，同一投标人可以对所有标包重复投报，最多只能中一个标包，若同一投标人同时是 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F 包、G 包、H 包、I 包、J 包其中两个及以上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时，则该中标候候选人按标包编号 A 至 J 的先后顺序，保留前一个标包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自动放弃靠后标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被放弃资格的标包，其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由该标包的第二中标候选人递补，依此类推。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质要求：

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主体结构工程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见证取样检测)同时具备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许可使用 CMA)；

F 包、G 包、H 包、I 包、J 包：投标人须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中备案（提供证明）。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存档。经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有）等】供应商不附或少附相关查询页不应视作为无效响应，最终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的信息作为评审依据。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0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3、方式：网上获取，各潜在投标人凭企业 CA 锁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点击“交易主体登陆”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所含格式 (*.ZZZF 格式) 的招标文件。尚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zzggzy.zhengzhou.gov.cn/>)”进入“办事指南—政府采购”栏目，下载相关资料并与 CA 公司联系，了解 CA 办理事宜。CA 锁办理咨询电话：0371-96596；技术服务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12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电子交易平台。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1、时间：2025 年 12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东新区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 2、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请各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 3、所有投标人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
- 4、所有投标人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如遇使用问题请拨 3 打客服电话 0371-96596。（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信安 CA 开通数字证书在线办理的通知）公告）技术支持咨询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
- 5、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及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 6、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 [2023] 002 号文件收费标准计取，由中标人支付。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地址：郑东新区龙湖中环南路与龙翔三街交叉口金融智谷 2 号楼

联系人：史瑞卿

联系方式：0371-6717201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天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惠济区开元路文化路龙城广场 1 号楼 13 层

联系人：户照国

联系电话：0371-65365715

3、项目联系人

联系人：户照国

联系电话：0371-6536571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 2. 2	采购人	名称：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地址：郑东新区龙湖中环南路与龙翔三街交叉口金融智谷 2 号楼 联系人：史瑞卿 联系方式：0371-67172013
1. 2.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天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惠济区开元路文化路龙城广场 1 号楼 13 层 联系人：户照国 电 话：0371-65365715
1. 2. 4	项目名称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1. 2. 5	项目编号	详见招标公告项目编号
1. 3. 1	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A 包预算金额： <u>758540.91 元</u> ；最高限价： <u>758540.91 元</u> 。 B 包预算金额： <u>1023941.06 元</u> ；最高限价： <u>1023941.06 元</u> 。 C 包预算金额： <u>899027.23 元</u> ；最高限价： <u>899027.23 元</u> 。 D 包预算金额： <u>1028770.99 元</u> ；最高限价： <u>1028770.99 元</u> 。 E 包预算金额： <u>1124663.87 元</u> ；最高限价： <u>1124663.87 元</u> 。 F 包预算金额： <u>845654.17 元</u> ；最高限价： <u>845654.17 元</u> 。 G 包预算金额： <u>1141770.68 元</u> ；最高限价： <u>1141770.68 元</u> 。 H 包预算金额： <u>1002649.89 元</u> ；最高限价： <u>1002649.89 元</u> 。 I 包预算金额： <u>1147326.10 元</u> ；最高限价： <u>1147326.10 元</u> 。 J 包预算金额： <u>1254539.85 元</u> ；最高限价： <u>1254539.85 元</u> 。 注：投标人结合企业自身情况在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内自主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 3. 2	服务范围	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包括但不限于协助采购方收集项目图纸及施工过程中资料，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进行主体结构检测（含工作面的剔凿）、主体结构安全鉴定、抗震鉴定，并出具检测报告和鉴定报告，出具报告后配合采购方组织专家论证，并形成评审论证报告，协助采购方资料的提交，直至地方主管部门出具《竣工验收备案情况说明》。 F 包、G 包、H 包、I 包、J 包：包括但不限于督促现场整改及建议，协助采购方收集项目图纸及施工过程中资料，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进行消防设施检测和消防现场评定工作，并出具检测报告和评定报告，出具报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告后配合采购方组织专家论证，并形成评审论证报告，协助采购方资料的提交，直至地方主管部门出具《竣工验收备案情况说明》。
1.3.3	服务期限	<p>六个月。</p> <p>注：(1)学校现场整改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出具检测、评定报告，检测单位逾期检测完毕或逾期提交检测报告、评定报告的，每逾期一日，须按照检测费用总额千分之五的标准向委托单位支付逾期违约金。(2)逾期超过一个月的，委托单位有权解除合同，检测单位除向委托单位支付违约金外，还应承担因此给委托单位造成的损失。</p>
1.3.4	服务质量	检测成果及检测报告符合国家及省市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1.3.5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6	合同履行期限	同服务期限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注：以上 1.2-1.6 项内容按照规定提供相关声明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投标人资质要求：</p> <p>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主体建筑工程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见证取样检测)同时具备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许可使用 CMA)；</p> <p>F 包、G 包、H 包、I 包、J 包：投标人须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中备案（提供证明）。</p> <p>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p>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p>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存档。经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p> <p>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有）等】供应商不附或少附相关查询页不应视作为无效响应，最终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的信息作为评审依据。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其他情形	无
1.9.1	现场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集合时间：_____，集合地点：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考察现场，无论投标人对现场考察与否，都将被视为熟悉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10.1	投标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会议时间：_____，地点：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材料（如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p>时间：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同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p> <p>形式：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提出</p>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东新区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特别提醒：各投标人应在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发布网站是否有本项目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等资料，并自行下载，如由于投标人未下载招标文件补充资料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投标人自行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交易平台系统查看，无需确认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东新区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特别提醒：各投标人应在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发布网站是否有本项目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等资料，并自行下载，如由于投标人未下载招标文件补充资料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投标人自行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交易平台系统查看，无需确认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3.4.1	投标保证金	河南省财政厅发布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规定，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在河南省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投标活动中，不再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投标人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对于未能提供“投标承诺函”的投标文件，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投标承诺函”的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5.2	资格审查资料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故不需要递交任何原件资料。投标人应保证电子投标文件中各类资料清晰可见，因模糊不清、遮挡、污渍等原因导致无法识别投标文件内容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人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CA 印章的，投标人须将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用法定代表人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3.7.4	投标文件其他说明	<p>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一份，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上传投标文件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371-67188807。（特别提醒：投标人必须使用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使用单位 CA 证书生成投标文件）。</p> <p>2、投标文件需编制目录及页码。</p> <p>3、评审时需查看的企业业绩或人员证书等有关资料，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附相关复印件或扫描件即可，无需提供原件。投标人需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4、上传投标文件尽量在截止日前 1-2 日内完成，以避免网络拥堵或其他原因造成上传失败，由于投标文件未按时提交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注：各潜在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须将全部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至投标文件的“资格文件”模块，投标人因上传至“资格文件”模块的资格证明材料有缺失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由其自行承担。具体内容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关于调整投标文件组成的通知”。</p>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12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4.2.2	投标递交地点	<p>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p> <p>2、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p> <p>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所有投标人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会议、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下政府采购专区中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p>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地 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 7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2 人，经济、技术专家 5 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财政部门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每标包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 人
7.2	中标结果发布网站及期限	公告网站：同招标公告发布网站 期限：1 个工作日
7.3.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
7.6	付款方式	1、每所学校独立核算检测费用，检测单位向委托单位提交该学校完整合格的检测报告后，委托单位向检测单位支付该学校总费用的 30%，经专家论证通过后支付至该学校总费用的 50%;经地方主管部门出具《竣工备案情况说明》或《情况说明》后一次性付清剩余款项。 2、每次付款的前提为财政资金到达采购人账户后，付款前检测单位应按委托单位要求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委托单位有权暂缓付款，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责任由检测单位负担。
9.1	采购代理服务费	1、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等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交纳时间：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前。招标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收费标准计取，由中标人支付。 2、采购代理服务费转账支付信息：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渠东路支行 账号：41050167280900000483 收款单位：河南天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5.3	质疑	一、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不再接收。 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纸质质疑函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p>联系单位：河南天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联系人：户照国</p> <p>联系电话：0371-65365715</p> <p>通讯地址：郑州市惠济区开元路文化路龙城广场 1 号楼 13 层会议室</p> <p>2、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p> <p>二、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公告、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p>1、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p> <p>2、定标原则：本项目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同一投标人可以对所有标包重复投报，最多只能中一个标包，若同一投标人同时是 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F 包、G 包、H 包、I 包、J 包其中两个及以上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时，则该中标候候选人按标包编号 A 至 J 的先后顺序，保留前一个标包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自动放弃靠后标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被放弃资格的标包，其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由该标包的第二中标候选人递补，依此类推。</p> <p>3、中标人的确定：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按顺序确定中标人。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采购。</p>
10.2	投标无效条件：	<p>(1) 不符合评审办法中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相关要求。</p> <p>(2) 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p> <p>(3) 投标人需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若因“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与其他投标人一致，机器码一致的所有投标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所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10.3	解释权：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p>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0.4	同义词语： 构成采购文件中出现的措辞“需方、甲方、发包人”、“招标人”在评审阶段应当按“采购人”进行理解；“供方、乙方、承包人或“投标人”，在评审阶段应当按“供应商”进行理解。	
10.5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6	<p>1、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p> <p>(1) 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所有参与投标供应商应是中小微企业，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4)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不接受大型企业参与。</p> <p>(5)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p>2、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p> <p>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文件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p> <p>3、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若有冲突的，按最新的法律、法规执行。</p>	
10.7	对中标人的要求： <p>(1) 如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实质性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对采购人的损失予以赔偿。</p> <p>(2) 纸质投标文件(如需要)：中标单位需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壹份(与上传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的投标文件一致)。</p>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0.8		<p>1、中标人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p> <p>2、中标人享受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10.9		<p>为落实郑州市财政局关于转发《河南省财政厅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郑财购〔2020〕12号），中标人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具体详见附件内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p> <p>各投标人：</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 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 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p> <p style="padding-left: 2em;">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p>

1. 总则

1.1 定义

1.1.1 采购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1.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在采购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1.3 投标人：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1.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1.1.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1.1.6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所有文件。

1.1.7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书，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2 项目概况

1.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2.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5 本招标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项目基本情况

1.3.1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服务质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6 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合格的投标人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3) 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 (4) 以向采购人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非法利益；
- (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及其附属机构，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6) 为本标段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7) 与本标段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8) 与本标段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产品质量问题的（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 在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14)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 中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5)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1.6 保密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现场考察

1.9.1 采购人是否组织现场考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 投标答疑会

本次招标是否召开投标答疑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

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偏离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构成

2.1.1 招标文件由下列章节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和标准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投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

2.1.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服务内容及要求等，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责任将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间的，可以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同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提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逾期不予接受。其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按要求发布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等官方网站，投标人可自行下载、查看，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所有澄清均通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等官方网站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并确认，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电子平台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2.4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以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并按要求发布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等官方网站，投标人可自行下载、查看。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等官方网站自行查看招标文件的修改。

2.3.3 所有修改均通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等官方网站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并确认，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电子平台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编写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二) 授权委托书

二、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三)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四、附营业执照或者其他组织的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五、资质要求

六、信用记录的承诺

七、提供无关联关系承诺函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投标报价明细表

四、投标承诺函

五、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六、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七、偏离表

八、技术部分、商务部分

(一) 技术部分

(二) 商务部分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十、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说明、补正，构成投标文件的

组成部分。

3.2 投标价格

3.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综合考虑完成本项目全部服务内容直至满足采购人要求进行报价。
3.2.3 投标人的报价应根据招标要求由投标人结合市场行情、本项目实际情况和自身实力，自主合理报价。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服务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计入报价。

3.2.6 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3.2.7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无效。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规定，自2019年8月1日起，在河南省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投标活动中，不再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投标人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对于未能提供“投标承诺函”的投标文件，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投标承诺函”的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及“投标文件格式”。

3.5.2 投标人无需递交资格审查资料原件，电子投标文件中附资格审查资料扫描件，应保证电子投标文件中各类资料清晰可见，因模糊不清、遮挡、污渍等原因导致无法识别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6 备选投标方案

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范围、服务期限、合同履行期限、服务质量、投标有效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上传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2.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为准。

4.2.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但应在交易平台线上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加密）、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解密的，投标无效）；
- (4) 采购人解密及批量导入；
- (5) 开标结束。

5.2.2 因投标人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应当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4 资格审查

5.4.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5.4.2 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

(1) 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投标人若没有提供资格证明材

料或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能进入评标。

5.4.3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程序。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的具体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按无效标处理；（采购人对此种情况有向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报告的权利）。

6.3.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和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和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

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6.3.4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4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6.4.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

6.4.2 评委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6.4.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6.4.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6.4.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3 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4 履约保证金

7.4.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保函。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7.4.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5 签订合同

7.5.1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5.2 采购人应当自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7.5.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5.4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7.5.5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7.6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和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

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8.5.2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投标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具体相关事项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和标准

1. 评标依据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1. 2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1. 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的规定；
1. 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1. 5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1. 6 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招标文件。

一、资格审查

在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并将资格评审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资格审查的内容如下：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资格性审查标准	备注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3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提供营业执照或者其他组织的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	资质要求	A包、B包、C包、D包、E包：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主体结构工程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见证取样检测)同时具备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许可使用 CMA)； F包、G包、H包、I包、J包：投标人须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中备案（提供证明）。	

5	信用记录查询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存档。经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有）等】供应商不附或少附相关查询页不应视作为无效响应，最终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的信息作为评审依据。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二、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投标人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累计。

三、评标程序

（一）评委会组建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到位后，推举其中一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该项目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二）评审流程

评审分为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两个阶段。

1. 初步评审为符合性评审，评委会成员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完整、

有效,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符合性检查资料表（样表）如下：

符合性检查资料表

序号	审查因素	符合性审查标准	备注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明文件一致	
2	签字或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3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4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2项规定	
5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3项规定	
6	服务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4项规定	
7	服务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5项规定	
8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6项规定	
9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3.1项规定	
10	投标报价	不超过最高限价	
11	标书雷同性分析	未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 详细评审时评委会成员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的价格、商务、技术等因素进行打分。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并对打分情况进行认

真核查，个别评委对同一投标人同一评分项的打分偏离较大的，应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再次核对，确属打分有误的，应及时进行修正。

复核后，评标委员会组长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6.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评标报告提出的中标候选人中，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顺序的中标候选人中，选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三）澄清有关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评标标准

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评标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15 分 技术部分：63 分 商务部分：22 分
2.2.2	投标报价 (15 分)	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投标

		<p>报价得分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p> <p>2.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p>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2.3	技术部分 (63分)	<p>整体实施方案(9分)</p>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内容至少包括：（1）服务实施方案；（2）服务目标、重点及具体服务内容；（3）具有符合项目整体需求的措施、方法及流程等。</p> <p>① 以上三项内容齐全，对本项目的理解准确，思路清晰，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9分。</p> <p>② 以上三项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1分，单项最多扣3分，扣完为止。</p> <p>（注：下述情况是指：对应单项中的内容缺失（不完整）；与对应单项的要求缺少重要节点（如仅有框架或标题、单项内容仅有复制招标内容的要求、涉及内容无重点）；单项方案中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内容；单项内容中出现前后描述不一致现象或语言描述出现有错误；单项内容涉及适用的规范及标准（方法）出现错误；项目名称或采购主体表述错误；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凭空编造相关数据等任意一种情形）。</p>
		<p>主体结构检测、主体结构安全、抗震鉴定措施(9分)</p>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主体结构检测、主体结构安全、抗震鉴定措施，内容至少包括：（1）主体结构检测措施；（2）主体结构安全措施；（3）抗震鉴定措施等。</p> <p>① 以上三项内容齐全，对本项目的理解准确，思路清晰，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9分。</p>

		<p>② 以上三项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 1 分，单项最多扣 3 分，扣完为止。</p> <p>（注：下述情况是指：对应单项中的内容缺失（不完整）；与对应单项的要求缺少重要节点（如仅有框架或标题、单项内容仅有复制招标内容的要求、涉及内容无重点）；单项方案中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内容；单项内容中出现前后描述不一致现象或语言描述出现有错误；单项内容涉及适用的规范及标准（方法）出现错误；项目名称或采购主体表述错误；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凭空编造相关数据等任意一种情形）。</p>
	项目团队人员管理方案（9分）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团队人员管理方案，内容至少包括：(1) 人员管理工作制度；(2) 人员岗位职责分工；(3) 员工考核监督制度及人员培训等。</p> <p>① 以上三项内容齐全，方案能够针对本项目且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 9 分。</p> <p>② 以上三项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 1 分，单项最多扣 3 分，扣完为止。</p> <p>（注：下述情况是指：对应单项中的内容缺失（不完整）；与对应单项的要求缺少重要节点（如仅有框架或标题、单项内容仅有复制招标内容的要求、涉及内容无重点）；单项方案中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内容；单项内容中出现前后描述不一致现象或语言描述出现有错误；单项内容涉及适用的规范及标准（方法）出现错误；项目名称或采购主体表述错误；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凭空编造相关数据等任意一种情形）。</p>
	设施设备方案（9分）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设施设备方案，内容至少包括：（1）检测工具配备方案；（2）检测设备配备方案；（3）车辆配备方案等。



		<p>① 以上三项内容齐全，对本项目的理解准确，思路清晰，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 9 分。</p> <p>② 以上三项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 1 分，单项最多扣 3 分，扣完为止。</p> <p>（注：下述情况是指：对应单项中的内容缺失（不完整）；与对应单项的要求缺少重要节点（如仅有框架或标题、单项内容仅有复制招标内容的要求、涉及内容无重点）；单项方案中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内容；单项内容中出现前后描述不一致现象或语言描述出现有错误；单项内容涉及适用的规范及标准（方法）出现错误；项目名称或采购主体表述错误；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凭空编造相关数据等任意一种情形）。</p>
	检测数据的记录制度和处理方法 (9 分)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检测数据的记录制度和处理方法，内容至少包括：（1）检测数据的记录制度；（2）检测数据的处理方法；（3）检测数据安全与保密措施等。</p> <p>① 以上三项内容齐全，对本项目的理解准确，思路清晰，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 9 分。</p> <p>② 以上三项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 1 分，单项最多扣 3 分，扣完为止。</p> <p>（注：下述情况是指：对应单项中的内容缺失（不完整）；与对应单项的要求缺少重要节点（如仅有框架或标题、单项内容仅有复制招标内容的要求、涉及内容无重点）；单项方案中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内容；单项内容中出现前后描述不一致现象或语言描述出现有错误；单项内容涉及适用的规范及标准（方法）出现错误；项目名称或采购主体表述错误；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凭空编造相关数据等任意一种情形）。</p>
	服务质量方案(9分)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制定针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方案，内容至少包括：（1）服务质

		<p>量保障体系；（2）服务质量控制措施；（3）服务质量审核程序等。</p> <p>① 以上三项内容齐全，方案能够针对本项目且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 9 分。</p> <p>② 以上三项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 1 分，单项最多扣 3 分，扣完为止。</p> <p>（注：下述情况是指：对应单项中的内容缺失（不完整）；与对应单项的要求缺少重要节点（如仅有框架或标题、单项内容仅有复制招标内容的要求、涉及内容无重点）；单项方案中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内容；单项内容中出现前后描述不一致现象或语言描述现有错误；单项内容涉及适用的规范及标准（方法）出现错误；项目名称或采购主体表述错误；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凭空编造相关数据等任意一种情形）。</p>
	应急服务措施 (9 分)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制定针对本项目的应急服务措施，内容至少包括：（1）突发事件应急方案及措施；（2）设备故障、自然灾害恶劣天气等应急方案及措施；（3）应急时效性等。</p> <p>① 以上三项内容齐全，方案能够针对本项目且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 9 分。</p> <p>② 以上三项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 1 分，单项最多扣 3 分，扣完为止。</p> <p>（注：下述情况是指：对应单项中的内容缺失（不完整）；与对应单项的要求缺少重要节点（如仅有框架或标题、单项内容仅有复制招标内容的要求、涉及内容无重点）；单项方案中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内容；单项内容中出现前后描述不一致现象或语言描述现有错误；单项内容涉及适用的规范及标准（方法）出现错误；项目名称或采购主体表述错误；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凭空编造相关数据等任意一种情形）。</p>

2.2.4	商务部分 (22 分)	企业业绩 (4 分)	<p>投标人有类似业绩（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的，每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4 分。</p> <p>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文件中需附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复印件或扫描件。</p>
		人员配备方案(8 分)	<p>1. 项目负责人 (4 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系列高级技术职称的得 4 分。</p> <p>2. 检测人员配备方案 (4 分)</p> <p>(1) 配置的专业技术人员数量满足 10 人得 4 分； (2) 配置的专业技术人员数量满足 8 人得 2 分； (3) 配置的专业技术人员数量满足 6 人得 1 分； (4) 缺项得 0 分。</p> <p>注：①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②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p>
		服务承诺(10 分)	<p>1. 投标人针对招标工程的特点和要求，按照国家、省、行业相关技术规范及验收标准，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有利于检测进度，有利于提高检测的准确性，加快出具检测成果文件等方面的承诺。 (全面、详细的，得 2 分；措施合理、较详细的，得 1 分；措施一般、不够详细的，得 0.5 分，缺项得 0 分)</p> <p>2. 与采购人的配合措施。 (全面、详细的，得 2 分；措施合理、较详细的，得 1 分；措施一般、不够详细的，得 0.5 分，缺项得 0 分)</p> <p>3. 承诺不拖欠工人工资，按时缴纳税金、保险及其他政府性资金的等承诺 (全面、详细的，得 2 分；措施合理、较详细的，得 1 分；措施一般、不够详细的，得 0.5 分，缺项得 0 分)</p> <p>4. 严格按国家、省、市、区相关规范标准进行作业的承诺及措施。 (全面、详细的，得 2 分；措施合理、较详细的，</p>

			<p>得 1 分；措施一般、不够详细的，得 0.5 分，缺项得 0 分）</p> <p>5. 其他实质性承诺及合理化建议。</p> <p>（全面、详细的，得 2 分；措施 合理、较详细的，得 1 分；措施一般、不够详细的，得 0.5 分，缺项得 0 分）</p>
投标人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F 包、G 包、H 包、I 包、J 包-评标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15 分 技术部分：63 分 商务部分：22 分	
2.2.2	投标报价 (15 分)	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投标报价得分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2.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3	技术部分 (63 分)	整体实施方案 (9 分)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内容至少包括：（1）服务实施方案；（2）服务目标、重点及具体服务内容；（3）具有符合项目整体需求的措施、方法及流程等。 ① 以上三项内容齐全，对本项目的理解准确，思路清晰，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 9 分。 ② 以上三项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 1 分，单项最多扣 3 分，扣完为止。 （注：下述情况是指：对应单项中的内容缺失（不完整）；与对应单项的要求缺少重要节点（如仅有框架或标题、单项内容仅有复制招标内容的要求、涉及内容无重点）；单项方案中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内容；单项内容中出现前后描述不一致现象或语言描述现有错误；单项内容涉及适用的规范及标准（方法）出现错误；项目名称或采购主体表述错误；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凭空编造相关数据等）

		任意一种情形）。
	消防设施检测、 消防现场评定措 施（9分）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消防设施检测、消防现场评定措施,内容至少包括: (1) 消防设施检测措施; (2) 消防现场评定措施; (3) 消防设施检测及现场评定的重难点分析等。</p> <p>① 以上三项内容齐全,对本项目的理解准确,思路清晰,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 9 分。</p> <p>② 以上三项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 1 分,单项最多扣 3 分,扣完为止。</p> <p>(注: 下述情况是指: 对应单项中的内容缺失(不完整); 与对应单项的要求缺少重要节点(如仅有框架或标题、单项内容仅有复制招标内容的要求、涉及内容无重点); 单项方案中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内容; 单项内容中出现前后描述不一致现象或语言描述出现有错误; 单项内容涉及适用的规范及标准(方法)出现错误; 项目名称或采购主体表述错误; 实施地点区域错误; 凭空编造相关数据等任意一种情形)。</p>
	项目团队人员管 理方案（9 分）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团队人员管理方案,内容至少包括:(1) 人员管理工作制度; (2) 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3) 员工考核监督制度及人员培训等。</p> <p>① 以上三项内容齐全,方案能够针对本项目且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 9 分。</p> <p>② 以上三项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 1 分,单项最多扣 3 分,扣完为止。</p> <p>(注: 下述情况是指: 对应单项中的内容缺失(不完整); 与对应单项的要求缺少重要节点(如仅有框架或标题、单项内容仅有复制招标内容的要求、涉及内容无重点); 单项方案中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内容; 单项内容中出现前后描述不</p>

			一致现象或语言描述出现有错误；单项内容涉及适用的规范及标准（方法）出现错误；项目名称或采购主体表述错误；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凭空编造相关数据等任意一种情形）。
	设施设备方案 (9 分)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设施设备方案，内容至少包括：（1）检测工具配备方案；（2）检测设备配备方案；（3）车辆配备方案等。</p> <p>① 以上三项内容齐全，对本项目的理解准确，思路清晰，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 9 分。</p> <p>② 以上三项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 1 分，单项最多扣 3 分，扣完为止。</p> <p>（注：下述情况是指：对应单项中的内容缺失（不完整）；与对应单项的要求缺少重要节点（如仅有框架或标题、单项内容仅有复制招标内容的要求、涉及内容无重点）；单项方案中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内容；单项内容中出现前后描述不一致现象或语言描述出现有错误；单项内容涉及适用的规范及标准（方法）出现错误；项目名称或采购主体表述错误；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凭空编造相关数据等任意一种情形）。</p>
	检测数据的记录制度和处理方法 (9 分)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检测数据的记录制度和处理方法，内容至少包括：（1）检测数据的记录制度；（2）检测数据的处理方法；（3）检测数据安全与保密措施等。</p> <p>① 以上三项内容齐全，对本项目的理解准确，思路清晰，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 9 分。</p> <p>② 以上三项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 1 分，单项最多扣 3 分，扣完为止。</p> <p>（注：下述情况是指：对应单项中的内容缺失（不完整）；与对应单项的要求缺少重要节点（如仅有框架或标题、单项内容仅有复制招标内容的要求、</p>

			<p>涉及内容无重点）；单项方案中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内容；单项内容中出现前后描述不一致现象或语言描述出现有错误；单项内容涉及适用的规范及标准（方法）出现错误；项目名称或采购主体表述错误；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凭空编造相关数据等任意一种情形）。</p>
	服务质量方案 (9 分)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制定针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方案，内容至少包括：（1）服务质量保障体系；（2）服务质量控制措施；（3）服务质量审核程序等。</p> <p>① 以上三项内容齐全，方案能够针对本项目且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 9 分。</p> <p>② 以上三项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 1 分，单项最多扣 3 分，扣完为止。</p> <p>（注：下述情况是指：对应单项中的内容缺失（不完整）；与对应单项的要求缺少重要节点（如仅有框架或标题、单项内容仅有复制招标内容的要求、涉及内容无重点）；单项方案中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内容；单项内容中出现前后描述不一致现象或语言描述出现有错误；单项内容涉及适用的规范及标准（方法）出现错误；项目名称或采购主体表述错误；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凭空编造相关数据等任意一种情形）。</p>
	应急服务措施 (9 分)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制定针对本项目的应急服务措施，内容至少包括：（1）突发事件应急方案及措施；（2）设备故障、自然灾害恶劣天气等应急方案及措施；（3）应急时效性等。</p> <p>① 以上三项内容齐全，方案能够针对本项目且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 9 分。</p> <p>② 以上三项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单项内容存在下述情况的，每有一处扣 1 分，单项最多扣 3 分，扣完为止。</p> <p>（注：下述情况是指：对应单项中的内容缺失（不</p>

			完整)；与对应单项的要求缺少重要节点(如仅有框架或标题、单项内容仅有复制招标内容的要求、涉及内容无重点)；单项方案中出现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内容；单项内容中出现前后描述不一致现象或语言描述现有错误；单项内容涉及适用的规范及标准(方法)出现错误；项目名称或采购主体表述错误；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凭空编造相关数据等任意一种情形)。
2.2.4	商务部分 (22 分)	企业业绩 (4 分)	投标人有类似业绩(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的，每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文件中需附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复印件或扫描件。
		人员配备方案(8 分)	<p>1. 项目负责人(4 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系列高级技术职称的得 4 分。</p> <p>2. 检测人员配备方案(4 分)</p> <p>(1) 配置的专业技术人员数量满足 10 人得 4 分； (2) 配置的专业技术人员数量满足 8 人得 2 分； (3) 配置的专业技术人员数量满足 6 人得 1 分； (4) 缺项得 0 分。</p> <p>注：①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②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p>
		服务承诺(10 分)	<p>1. 投标人针对招标工程的特点和要求，按照国家、省、行业相关技术规范及验收标准，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有利于检测进度，有利于提高检测的准确性，加快出具检测成果文件等方面的承诺。 (全面、详细的，得 2 分；措施合理、较详细的，得 1 分；措施一般、不够详细的，得 0.5 分，缺项得 0 分)</p> <p>2. 与采购人的配合措施。 (全面、详细的，得 2 分；措施合理、较详细的，得 1 分；措施一般、不够详细的，得 0.5 分，</p>

			<p>缺项得 0 分)</p> <p>3. 承诺不拖欠工人工资, 按时缴纳税金、保险及其它政府性资金的等承诺 (全面、详细的, 得 2 分; 措施合理、较详细的, 得 1 分; 措施一般、不够详细的, 得 0.5 分, 缺项得 0 分)</p> <p>4. 严格按国家、省、市、区相关规范标准进行作业的承诺及措施。 (全面、详细的, 得 2 分; 措施合理、较详细的, 得 1 分; 措施一般、不够详细的, 得 0.5 分, 缺项得 0 分)</p> <p>5. 其他实质性承诺及合理化建议。 (全面、详细的, 得 2 分; 措施 合理、较详细的, 得 1 分; 措施一般、不够详细的, 得 0.5 分, 缺项得 0 分)</p>
投标人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五、无效投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 应为无效投标:

(一)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二)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 CA 签章, 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加盖单位的 CA 签章的。

(三) 投标文件出现多个投标方案或投标报价的。

(四) 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限价或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五) 投标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六) 投标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七) 评审过程中, 如有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没有实质性响应的。

六、废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 应予废标: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三)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注释：本合同协议书格式条款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双方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或减少条款。但不得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

甲方（全称）：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乙方（全称）：

一、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二、检测内容与要求（签订合同时根据成交标包确定对应检测内容）

根据委托单位的要求及有关标准、规范的规定，进行如下工作：

项目名称：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检测内容：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包括但不限于协助采购方收集项目图纸及施工过程中资料，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进行主体结构检测（含工作面的剔凿）、主体结构安全鉴定、抗震鉴定，并出具检测报告和鉴定报告，出具报告后配合采购方组织专家论证，并形成评审论证报告，协助采购方资料的提交，直至地方主管部门出具《竣工验收备案情况说明》。

F 包、G 包、H 包、I 包、J 包：包括但不限于督促现场整改及建议，协助采购方收集项目图纸及施工过程中资料，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进行消防设施检测和消防现场评定工作，并出具检测报告和评定报告，出具报告后配合采购方组织专家论证，并形成评审论证报告，协助采购方资料的提交，直至地方主管部门出具《竣工验收备案情况说明》。（详细内容以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人需求为准）。

三、委托单位的权利和义务

- 1、委托单位负责筹集合同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向中标人支付检测费用。
- 2、为检测工作提供基础的工作条件；
- 3、按照合同要求，享有检测成果报告。

四、检测单位的权利和义务

- 1、严格履行合同规定及检测方案和各项条款，为项目提供准确、科学和公正的服务；
- 2、按照有关规范、规程、标准以及本合同的要求进行现场检测工作；
- 3、完成检测数据计算分析、资料整理及成果报告编写等工作；
- 4、按合同要求向委托单位提供检测报告一式 份；
- 5、按照合同要求，享有检测工作报酬。
- 6、检测单位现场检测时应遵守工程安全管理及其他工程现场管理制度，如造成安全事故导致自身、他人伤亡或财产损失的，检测单位承担全部责任与费用，造成委托单位损失的，检测单位应予以赔偿。
- 7、检测单位不得转包本合同检测业务，且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未经委托单位书面许可，检测单位不得擅自变更检测技术人员。
- 8、检测单位负责其检测设备的安装、运输，费用自理。如因其检测设备造成委托单位、第三人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的，由检测单位承担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 9、检测完工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出具检测报告。检测单位逾期检测完毕或逾期提交检测报告的，每逾期一日，须按照检测费用总额千分之五的标准向委托单位支付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7 日的，委托单位有权解除合同，检测单位除向委托单位支付违约金外，还应承担因此给委托单位造成的损失。

五、工期费用及结算方式

1、服务期限：_____。

注：(1)学校现场整改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出具检测、评定报告，检测单位逾期检测完毕或逾期提交检测报告、评定报告的，每逾期一日，须按照检测费用总额千分之五的标准向委托单位支付逾期违约金。(2)逾期超过一个月的，委托单位有权解除合同，检测单位除向委托单位支付违约金外，还应承担因此给委托单位造成的损失。

2、检测费用：固定合同总价：_____其中不含增值税价_____，增 值税税率_____，增 值税为_____。

税率按本合同生效后，实际纳税义务发生时所适用的有效税率执行；合同履行期间，如遇税收政策、法律法规等调整的，则按调整后的规定、结合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分别按各时期的有效税收政策执行。

固定总价包含：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勘察费、化验分析费、 报告编制费、专家论证费、交通

费、食宿费、人工、材料、机械、电费、防护装备费、管理、保险、利润、税金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3、结算方式

每所学校独立核算检测费用，检测单位向委托单位提交该学校完整合格的检测报告后，委托单位向检测单位支付该学校总费用的 30%，经专家论证通过后支付至该学校总费用的 50%;经地方主管部门出具《竣工备案情况说明》或《情况说明》后一次性付清剩余款项。

每次付款的前提为财政资金到达采购人账户后，付款前检测单位应按委托单位要求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委托单位有权暂缓付款，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责任由检测单位负担。

六、其他约定

1、因检测单位提供的检测报告存在错误或其他质量问题给委托单位造成损失的，检测单位除须按照检测费用 3%的标准向委托单位支付违约金外并须赔偿由此给委托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

2、如检测成果不符合相关规范或未满足主管部门的竣工审批或备案要求的，检测单位应无条件整改并承担因此可能造成的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委托单位造成 的全部损失。

廉政合同

项目名称：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甲方：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乙方：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承发包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廉政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项目承发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的规章制度。

(四)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 不准向乙方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工程施工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乙方

购买项目工程类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建筑施工安装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条 本合同作为工程类合同的附件，与工程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合同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有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技术要求

(一) 检测内容:

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 包括但不限于协助采购方收集项目图纸及施工过程中资料，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进行主体结构检测（含工作面的剔凿）、主体结构安全鉴定、抗震鉴定，并出具检测报告和鉴定报告，出具报告后配合采购方组织专家论证，并形成评审论证报告，协助采购方资料的提交，直至地方主管部门出具《竣工验收备案情况说明》。

F 包、G 包、H 包、I 包、J 包: 包括但不限于督促现场整改及建议，协助采购方收集项目图纸及施工过程中资料，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进行消防设施检测和消防现场评定工作，并出具检测报告和评定报告，出具报告后配合采购方组织专家论证，并形成评审论证报告，协助采购方资料的提交，直至地方主管部门出具《竣工验收备案情况说明》。

(二)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三) 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主体结构验收规范:

- 1、《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GB/T 50344-2019)；
- 2、《混凝土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GB/T 50784-2013)；
- 3、《混凝土中钢筋检测技术标准》(JGJ/T 152-2019)；
- 4、《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规程》(JGJ/T 23-2011)；
- 5、《回弹法检测预拌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标准》(DBJ41/T056-2023)；
- 6、《砌体工程现场检测技术标准》(GB/T50315-2011)；
- 7、《贯入法检测砌筑砂浆抗压强度技术规程》(JGJ/T136-2017)；
- 8、《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 8-2016)；
- 9、《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 50292-2015)；
- 10、《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4-2015)；
- 11、《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11)；
- 12、《建筑工程加固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550-2010)

- 13、《钢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GB/T50621-2010）；
- 14、《结构用无缝钢管》（GB/T8162-2018）；
- 15、《空间网格结构技术规程》（JGJ7-2010）；
- 16、《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5-2020）；
- 17、《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 50010-2010）（2015 版）；
- 18、《砌体结构设计规范》（GB50003-2011）；
- 19、《钢结构设计标准》（GB50017-2017）；
- 20、《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 50009-2012）；
- 21、《建筑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GB 50068-2018）
- 22、《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 50292-2015）；
- 23、《既有建筑鉴定与加固通用规范》（GB 55021-2021）；
- 24、《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 50011-2010）（2016 版）；
- 25、《建筑抗震鉴定标准》（GB 50023-2009）等

消防验收规范：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 修订版）；
- 2、《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51 号）；
- 3、《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细则》（建科规[2020]5 号）；
- 4、《关于印发<河南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技术文件式样>的通知》豫建设计[2022]201号
- 5、《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评定规则》XF836-2016；
- 6、《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年版)；
- 7、《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
- 8、《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
- 9、《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50084-2017；
- 10、《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1-2017；
- 1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50116-2013；
- 12、《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标准》GB50166-2019；
- 13、《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

- 14、《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GB51309-2018;
- 15、《气体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50370-2005;
- 16、《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3-2007;
- 17、《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
- 18、《建筑灭火器配置验收及检查规范》GB50444-2008;
- 19、《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
- 20、《建筑钢结构防火技术规范》GB51249-2017;
- 21、《防火卷帘、防火门、防火窗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877-2014 等;
- 22、《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XF503-2004）。

（四）服务明细一览表及工程量清单明细表

注：后期以实际检测面积为准，据实结算。

A包-服务明细一览表：

包号	学校名称	学校位置	建筑面积 (包含地上 和地下) m ²	检测内容描述
A包	郑东新区龙腾小学(原郑东新区丰殷路小学)	郑东新区龙腾一街与如意河西四街交叉口龙腾小学	24520.11	检测面积为：216522.30 m² 主体结构检测： 1. 混凝土强度检测； 2. 钢筋数量检测； 3. 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 4. 混凝土构件截面尺寸检测； 5. 钢筋间距检测； 6. 房屋主体结构侧向位移检测； 7. 房屋使用情况调查； 8. 场地与地基基础现状调查； 9. 结构平面布置、结构改造情况检测； 10. 围护结构调查。（包含结构检测现场剔凿及剔凿后恢复） 主体结构安全： 1. 房屋结构承载力验算； 2. 房屋安全性鉴定。 抗震鉴定： 1. 场地与地基基础抗震性； 2. 主体结构抗震能力验算； 3. 主体结构抗震措施鉴定。 专家论证
	郑东新区丰盈路中学	郑东新区龙腾二街与如意河西七街西南角	42000	
	郑东新区天府初级中学	郑东新区海晏路和河清街交叉口往南50米	45396	
	郑东新区锦绣小学	郑东新区豫兴办事处锦绣路与同福路交叉口	31289.27	
	郑东新区美秀小学(原郑东新区桑林小学)	郑东新区美秀路32号	23114.56	
	郑东新区美秀中学(原郑东新区桑林中学)	郑东新区桑林东路与金光路交叉口西北角	31731.36	
	郑东新区普惠路小学	普惠路与康宁街交叉口东南角	18471	

A 包-工程量清单明细表:

序号	包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完全费用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 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A 包						
1	主体检测费	主体结构检测	m ²	216522 .30	1、混凝土强度检测 2、钢筋数量检测 3、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 4、混凝土构件截面尺寸检测 5、钢筋间距检测 6、房屋主体结构侧向位移检测 7、房屋使用情况调查 8、场地与地基基础现状调查 9、结构平面布置、结构改造情况检测 10、围护结构调查 (包含结构检测现场剔凿及剔凿后恢复)		
		主体结构安全			1. 房屋结构承载力验算 2. 房屋安全性鉴定	m ²	
		抗震鉴定	m ²		1. 场地与地基基础抗震性 2. 主体结构抗震能力验算 3. 主体结构抗震措施鉴定		

		结构检测现场剔凿	1. 结构检测现场剔凿及恢复	m ²				
2	专家评审费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A 包	/	次	7.00			
检测项目费用合计								

B 包-服务明细一览表:

包号	学校名称	学校位置	建筑面积(包含地上和地下) m ²	检测内容描述
B 包	郑东新区外国语学校教育集团龙翔校区初中部(原郑东新区龙翔中学)	郑东新区龙湖外环东路与秋澄街交叉口	32072.03	<p>检测面积为: 296836.81 m²</p> <p>主体结构检测: 1. 混凝土强度检测; 2. 钢筋数量检测; 3. 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 4. 混凝土构件截面尺寸检测; 5. 钢筋间距检测; 6. 房屋主体结构侧向位移检测; 7. 房屋使用情况调查; 8. 场地与地基基础现状调查; 9. 结构平面布置、结构改造情况检测; 10. 围护结构调查。(包含结构检测现场剔凿及剔凿后恢复)</p> <p>主体结构安全:</p> <p>1. 房屋结构承载力验算;</p> <p>2. 房屋安全性鉴定。</p> <p>抗震鉴定:</p> <p>1. 场地与地基基础抗震性;</p> <p>2. 主体结构抗震能力验算;</p> <p>3. 主体结构抗震措施鉴定。</p> <p>专家论证</p>
	郑州市郑东新区外国语学校教育集团龙翔校区小学部(原郑东新区龙翔小学)	龙湖外环东路与陈岗街交叉口	27351.25	
	郑东新区外国语中学	郑东新区如意湖街道天韵街 6 号	110004	
	河南省二实验中学(中学部)(原薛岗街二中中学部)	郑东新区夏庄街与孟庄北街交叉口	63532.48	
	郑东新区昆丽河小学	天瑞街与天韵街交叉口	18241.87	
	郑东新区实验幼儿园天瑞街园区	郑东新区农业东路与天瑞街交叉口天瑞街 5 号	8612.65	
	郑东新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郑东新区农业东路与天瑞街交叉口	6102.06	
	河南省二实验中学(小学部)(原薛岗街二中小学部)	郑东新区孟庄北街与薛岗街交叉口	30920.47	

B 包-工程量清单明细表:

序号	包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完全费用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B 包						
1	主体检测费	主体结构检测	1、混凝土强度检测 2、钢筋数量检测 3、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 4、混凝土构件截面尺寸检测 5、钢筋间距检测 6、房屋主体结构侧向位移检测 7、房屋使用情况调查 8、场地与地基基础现状调查 9、结构平面布置、结构改造情况检测 10、围护结构调查 (包含结构检测现场剔凿及剔凿后恢复)	m ²	296836 .81		
		主体结构安全	1. 房屋结构承载力验算 2. 房屋安全性鉴定	m ²			
		抗震鉴定	1. 场地与地基基础抗震性 2. 主体结构抗震能力验算 3. 主体结构抗震措施鉴定	m ²			
		结构检测现场剔凿	1. 结构检测现场剔凿及恢复	m ²			
2	专家评审费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B 包	/	次	8.00		
检测项目费用合计							

C 包-服务明细一览表：

包号	学校名称	学校位置	建筑面积(包含地上和地下) m ²	检测内容描述
C 包	河南大学附属学校(原郑东新区知启学校)	郑东新区知启街 1 号	44537.82	<p>检测面积为：263845.04 m²</p> <p>主体结构检测：1. 混凝土强度检测；2. 钢筋数量检测；3. 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4. 混凝土构件截面尺寸检测；5. 钢筋间距检测；6. 房屋主体结构侧向位移检测；7. 房屋使用情况调查；8. 场地与地基基础现状调查；9. 结构平面布置、结构改造情况检测；10. 围护结构调查。（包含结构检测现场剔凿及剔凿后恢复）</p> <p>主体结构安全：1. 房屋结构承载力验算；2. 房屋安全性鉴定。</p> <p>抗震鉴定：1. 场地与地基基础抗震性；2. 主体结构抗震能力验算；3. 主体结构抗震措施鉴定。</p> <p>专家论证</p>
	郑东新区文苑学校	平安大道与文苑西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79278.11	
	河南省实验小学北龙湖校区(原彩云路小学)	郑东新区龙湖中华西路与朝阳路交叉口东南角	24040.69	
	郑东新区南塘初级中学	郑东新区龙文路 100 号	38431.8	
	郑州市第五十四中学	郑东新区明理路莲湖东路东南角莲湖东路 73 号	53133.62	
	郑东新区中州大道小学	中州大道 97 号	24423	

C包-工程量清单明细表:

序号	包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完全费用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C 包						
1	主体检测费	主体结构检测	1、混凝土强度检测 2、钢筋数量检测 3、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 4、混凝土构件截面尺寸检测 5、钢筋间距检测 6、房屋主体结构侧向位移检测 7、房屋使用情况调查 8、场地与地基基础现状调查 9、结构平面布置、结构改造情况检测 10、围护结构调查 (包含结构检测现场剔凿及剔凿后恢复)	m ²	263845.04		
		主体结构安全	1. 房屋结构承载力验算 2. 房屋安全性鉴定	m ²			
		抗震鉴定	1. 场地与地基基础抗震性 2. 主体结构抗震能力验算 3. 主体结构抗震措施鉴定	m ²			
		结构检测现场剔凿	1. 结构检测现场剔凿及恢复	m ²			
2	专家评审费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C 包	/	次	6.00		

检测项目费用合计

D 包-服务明细一览表：

包号	学校名称	学校位置	建筑面积(包含地上和地下) m ²	检测内容描述
D 包	西亚斯外籍子女学校	朝阳路与龙腾四街西北角	90070.28	<p>检测面积为：301500.31 m²</p> <p>主体结构检测：1. 混凝土强度检测；2. 钢筋数量检测；3. 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4. 混凝土构件截面尺寸检测；5. 钢筋间距检测；6. 房屋主体结构侧向位移检测；7. 房屋使用情况调查；8. 场地与地基基础现状调查；9. 结构平面布置、结构改造情况检测；10. 围护结构调查。（包含结构检测现场剔凿及剔凿后恢复）</p> <p>主体结构安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房屋结构承载力验算； 房屋安全性鉴定。 <p>抗震鉴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场地与地基基础抗震性； 主体结构抗震能力验算； 主体结构抗震措施鉴定。 <p>专家论证</p>
	郑东新区金光路小学（永盛）	郑东新区开来路与大有路交叉口西北角	32843.6	
	郑东新区白杨路小学	郑东新区泽雨街与象辰路交叉口东北角	26445.27	
	郑东新区鸿雁小学(原郑东新区雁鸣路小学)	郑东新区增福街与瑞云路交叉口西北角	28596.97	
	郑东新区新城小学	郑东新区惠通路青年路西 200 米	36311.92	
	郑州市第四十七中学教育集团郑东思贤校区(原郑州市郑东新区永丰学校)	郑东新区吉瑞路与增福街交叉口东北角	52068.86	
	郑东新区云台小学(原镇兴路小学)	郑东新区凤栖街与春霖路交叉口东北角	35163.41	

D 包-工程量清单明细表:

序号	包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完全费用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D 包						
1	主体检测费	主体结构检测	m ²	301500. 31	1、混凝土强度检测 2、钢筋数量检测 3、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 4、混凝土构件截面尺寸检测 5、钢筋间距检测 6、房屋主体结构侧向位移检测 7、房屋使用情况调查 8、场地与地基基础现状调查 9、结构平面布置、结构改造情况检测 10、围护结构调查 (包含结构检测现场剔凿及剔凿后恢复)		
		主体结构安全			1. 房屋结构承载力验算 2. 房屋安全性鉴定	m ²	
		抗震鉴定			1. 场地与地基基础抗震性 2. 主体结构抗震能力验算 3. 主体结构抗震措施鉴定	m ²	
		结构检测现场剔凿			1. 结构检测现场剔凿及恢复	m ²	
2	专家评审费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D 包	/	次	7.00		
检测项目费用合计							

E 包-服务明细一览表：

包号	学校名称	学校位置	建筑面积(包含地上和地下) m ²	检测内容描述
E 包	郑东新区雍华路小学	郑东新区锦绣路以西、陇海路以南	17548	检测面积为：334799.96 m² 主体结构检测： 1. 混凝土强度检测；2. 钢筋数量检测；3. 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4. 混凝土构件截面尺寸检测；5. 钢筋间距检测；6. 房屋主体结构侧向位移检测；7. 房屋使用情况调查；8. 场地与地基基础现状调查；9. 结构平面布置、结构改造情况检测；10. 围护结构调查。（包含结构检测现场剔凿及剔凿后恢复） 主体结构安全： 1. 房屋结构承载力验算； 2. 房屋安全性鉴定。 抗震鉴定： 1. 场地与地基基础抗震性； 2. 主体结构抗震能力验算； 3. 主体结构抗震措施鉴定。 专家论证
	郑东新区玉溪路幼儿园	郑东新区福荫街和泰来路交叉口西北角	6082.46	
	清华附中郑州学校	郑东新区龙湖内环路与龙津街交叉口	298376.97	
	郑东新区永昌幼儿园	郑东新区小南岗街与仁秀路交叉口东北角 50 米	2580.44	
	郑东新区龙华第二幼儿园	郑东新区龙华路与祥符路交叉口东北角	6681.13	
	郑东新区锦绣第三幼儿园	郑东新区科学大道北辅道与吴中路交叉口	3530.96	

E 包-工程量清单明细表:

序号	包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完全费用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E 包						
1	主体检测费	主体结构检测	1、混凝土强度检测 2、钢筋数量检测 3、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 4、混凝土构件截面尺寸检测 5、钢筋间距检测 6、房屋主体结构侧向位移检测 7、房屋使用情况调查 8、场地与地基基础现状调查 9、结构平面布置、结构改造情况检测 10、围护结构调查 (包含结构检测现场剔凿及剔凿后恢复)	m ²	33479 9.96		
		主体结构安全	1. 房屋结构承载力验算 2. 房屋安全性鉴定	m ²			
		抗震鉴定	1. 场地与地基基础抗震性 2. 主体结构抗震能力验算 3. 主体结构抗震措施鉴定	m ²			
		结构检测现场剔凿	1. 结构检测现场剔凿及恢复	m ²			
2	专家评审费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E 包	/	次	6.00		
检测项目费用合计							

F 包-服务明细一览表：

包号	学校名称	学校位置	建筑面积(包含地上和地下) m ²	检测内容描述
F 包	郑东新区龙腾小学(原郑东新区丰殷路小学)	郑东新区龙腾一街与如意河西四街交叉口龙腾小学	24520.11	检测面积为：216522.30 m ² 消防设施检测： 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2. 消防给水系统；3. 消火栓系统；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5. 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6. 气体灭火系统；7. 防烟排烟系统；8.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9. 防火分隔设施；10.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11. 可燃气体探测报警系统；12. 消防电源监控系统；13. 火警警报和消防应急广播系统；14. 消防专用电话系统；15. 消防电梯；16. 消防供配电设施；17. 建筑灭火器。
	郑东新区丰盈路中学	郑东新区龙腾二街与如意河西七街西南角	42000	
	郑东新区天府初级中学	郑东新区海晏路和河清街交叉口往南 50 米	45396	
	郑东新区锦绣小学	郑东新区豫兴办事处锦绣路与同福路交叉口	31289.27	
	郑东新区美秀小学(原郑东新区桑林小学)	郑东新区美秀路 32 号	23114.56	
	郑东新区美秀中学(原郑东新区桑林中学)	郑东新区桑林东路与金光路交叉口西北角	31731.36	
	郑东新区普惠路小学	普惠路与康宁街交叉口东南角	18471	消防现场评定： 1. 建筑类别与耐火等级；2. 总平面布局；3. 平面布置；4. 建筑外墙、屋面保温和建筑外墙装饰；5. 防火分隔；6. 防爆；7. 安全疏散；8. 消防电梯；9. 消火栓系统；10.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1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12. 防烟排烟系统及通风/空调系统；13. 消防电气；14. 建筑灭火器；15. 气体灭火系统检测。 专家论证

F 包-工程量清单明细表:

序号	包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完全费用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 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F 包						
1	主体检测费	消防设施检测	m ²	216522 .30			
		消防现场评定					

			4、建筑外墙、屋面保温和建筑外墙装饰 5、防火分隔 6、防爆 7、安全疏散 8、消防电梯 9、消火栓系统 10、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2、防烟排烟系统及通风/空调系统 13、消防电气 14、建筑灭火器 15、气体灭火系统检测					
2	专家评审费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F 包	/	次	7.00			
检测项目费用合计								

G 包-服务明细一览表：

包号	学校名称	学校位置	建筑面积(包含地上和地下) m ²	检测内容描述
G 包	郑东新区外国语学校教育集团龙翔校区初中部(原郑东新区龙翔中学)	郑东新区龙湖外环东路与秋澄街交叉口	32072.03	检测面积为：296836.81 m ² 消防设施检测： 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2. 消防给水系统；3. 消火栓系统；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5. 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6. 气体灭火系统；7. 防烟排烟系统；8.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9. 防火分隔设施；10.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11. 可燃气体探测报警系统；12. 消防电源监控系统；13. 火警警报和消防应急广播系统；14. 消防专用电话系统；15. 消防电梯；16. 消防供配电设施；17. 建筑灭火器。
	郑州市郑东新区外国语学校教育集团龙翔校区小学部(原郑东新区龙翔小学)	龙湖外环东路与陈岗街交叉口	27351.25	消防现场评定： 1. 建筑类别与耐火等级；2. 总平面布局；3. 平面布置；4. 建筑外墙、屋面保温和建筑外墙装饰；5. 防火分隔；6. 防爆；7. 安全疏散；8. 消防电梯；9. 消火栓系统；10.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1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12. 防烟排烟系统及通风/空调系统；13. 消防电气；14. 建筑灭火器；15. 气体灭火系统检测。 专家论证
	郑东新区外国语中学	郑东新区如意湖街道天韵街 6 号	110004	
	河南省二实验中学(中学部)(原薛岗街二中中学部)	郑东新区夏庄街与孟庄北街交叉口	63532.48	
	郑东新区昆丽河小学	天瑞街与天韵街交叉口	18241.87	
	郑东新区实验幼儿园天瑞街园区	郑东新区农业东路与天瑞街交叉口天瑞街 5 号	8612.65	
	郑东新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郑东新区农业东路与天瑞街交叉口	6102.06	
	河南省二实验中学(小学部)(原薛岗街二中小学部)	郑东新区孟庄北街与薛岗街交叉口	30920.47	

G 包-工程量清单明细表:

序号	包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完全费用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 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G 包						
1	主体检 测费	消防设施检测	m ²	296836 .81			
		消防现场评定					

			3、平面布置 4、建筑外墙、屋面保温和建筑外墙装饰 5、防火分隔 6、防爆 7、安全疏散 8、消防电梯 9、消火栓系统 10、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2、防烟排烟系统及通风/空调系统 13、消防电气 14、建筑灭火器 15、气体灭火系统检测					
2	专家评审费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G 包	/	次	8.00			
检测项目费用合计								

H 包-服务明细一览表：

包号	学校名称	学校位置	建筑面积(包含地上和地下) m ²	检测内容描述
H 包	河南大学附属学校(原郑东新区知启学校)	郑东新区知启街 1 号	44537.82	检测面积为：263845.04 m ² 消防设施检测： 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2. 消防给水系统；3. 消火栓系统；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5. 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6. 气体灭火系统；7. 防烟排烟系统；8.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9. 防火分隔设施；10.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11. 可燃气体探测报警系统；12. 消防电源监控系统；13. 火警警报和消防应急广播系统；14. 消防专用电话系统；15. 消防电梯；16. 消防供配电设施；17. 建筑灭火器。
	郑东新区文苑学校	平安大道与文苑西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79278.11	
	河南省实验小学北龙湖校区(原彩云路小学)	郑东新区龙湖中华西路与朝阳路交叉口东南角	24040.69	
	郑东新区南塘初级中学	郑东新区龙文路 100 号	38431.8	
	郑州市第五十四中学	郑东新区明理路莲湖东路东南角莲湖东路 73 号	53133.62	
	郑东新区中州大道小学	中州大道 97 号	24423	消防现场评定： 1. 建筑类别与耐火等级；2. 总平面布局；3. 平面布置；4. 建筑外墙、屋面保温和建筑外墙装饰；5. 防火分隔；6. 防爆；7. 安全疏散；8. 消防电梯；9. 消火栓系统；10.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1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12. 防烟排烟系统及通风/空调系统；13. 消防电气；14. 建筑灭火器；15. 气体灭火系统检测。 专家论证

H 包-工程量清单明细表:

序号	包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完全费用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 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H 包						
1	主体检 测费	消防设施检测	m ²	263845 .04			
		消防现场评定					

			3、平面布置 4、建筑外墙、屋面保温和建筑外墙装饰 5、防火分隔 6、防爆 7、安全疏散 8、消防电梯 9、消火栓系统 10、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2、防烟排烟系统及通风/空调系统 13、消防电气 14、建筑灭火器 15、气体灭火系统检测				
2	专家评审费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H 包	/	次	6.00		
检测项目费用合计							

I 包-服务明细一览表：

包号	学校名称	学校位置	建筑面积(包含地上和地下) m ²	检测内容描述
I 包	西亚斯外籍子女学校	朝阳路与龙腾四街西北角	90070.28	<p>检测面积为：301500.31 m²</p> <p>消防设施检测：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2. 消防给水系统；3. 消火栓系统；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5. 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6. 气体灭火系统；7. 防烟排烟系统；8.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9. 防火分隔设施；10.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11. 可燃气体探测报警系统；12. 消防电源监控系统；13. 火警警报和消防应急广播系统；14. 消防专用电话系统；15. 消防电梯；16. 消防供配电设施；17. 建筑灭火器。</p> <p>消防现场评定：1. 建筑类别与耐火等级；2. 总平面布局；3. 平面布置；4. 建筑外墙、屋面保温和建筑外墙装饰；5. 防火分隔；6. 防爆；7. 安全疏散；8. 消防电梯；9. 消火栓系统；10.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1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12. 防烟排烟系统及通风/空调系统；13. 消防电气；14. 建筑灭火器；15. 气体灭火系统检测。</p> <p>专家论证</p>
	郑东新区金光路小学（永盛）	郑东新区开来路与大有路交叉口西北角	32843.6	
	郑东新区白杨路小学	郑东新区泽雨街与象辰路交叉口东北角	26445.27	
	郑东新区鸿雁小学(原郑东新区雁鸣路小学)	郑东新区增福街与瑞云路交叉口西北角	28596.97	
	郑东新区新城小学	郑东新区惠通路青年路西 200 米	36311.92	
	郑州市第四十七中学教育集团郑东思贤校区(原郑州市郑东新区永丰学校)	郑东新区吉瑞路与增福街交叉口东北角	52068.86	
	郑东新区云台小学(原镇兴路小学)	郑东新区凤栖街与春霖路交叉口东北角	35163.41	

I 包-工程量清单明细表:

序号	包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完全费用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 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I 包						
1	主体检测费	消防设施检测	m ²	301500 .31			
		消防现场评定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2、消防给水系统 3、消火栓系统 4、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5、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 6、气体灭火系统 7、防烟排烟系统 8、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9、防火分隔设施 10、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11、可燃气体探测报警系统 12、消防电源监控系统 13、火灾警报和消防应急广播系统 14、消防专用电话系统 15、消防电梯 16、消防供配电设施 17、建筑灭火器					
		1、建筑类别与耐火等级 2、总平面布局	m ²				

			3、平面布置 4、建筑外墙、屋面保温和建筑外墙装饰 5、防火分隔 6、防爆 7、安全疏散 8、消防电梯 9、消火栓系统 10、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2、防烟排烟系统及通风/空调系统 13、消防电气 14、建筑灭火器 15、气体灭火系统检测				
2	专家评审费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I 包	/	次	7.00		
检测项目费用合计							

J包-服务明细一览表：

包号	学校名称	学校位置	建筑面积(包含地上和地下)m ²	检测内容描述
J包	郑东新区雍华路小学	郑东新区锦绣路以西、陇海路以南	17548	检测面积为：334799.96 m² 消防设施检测： 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2. 消防给水系统；3. 消火栓系统；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5. 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6. 气体灭火系统；7. 防烟排烟系统；8.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9. 防火分隔设施；10.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11. 可燃气体探测报警系统；12. 消防电源监控系统；13. 火警警报和消防应急广播系统；14. 消防专用电话系统；15. 消防电梯；16. 消防供配电设施；17. 建筑灭火器。 消防现场评定： 1. 建筑类别与耐火等级；2. 总平面布局；3. 平面布置；4. 建筑外墙、屋面保温和建筑外墙装饰；5. 防火分隔；6. 防爆；7. 安全疏散；8. 消防电梯；9. 消火栓系统；10.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1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12. 防烟排烟系统及通风/空调系统；13. 消防电气；14. 建筑灭火器；15. 气体灭火系统检测。 专家论证
	郑东新区玉溪路幼儿园	郑东新区福荫街和泰来路交叉口西北角	6082.46	
	清华附中郑州学校	郑东新区龙湖内环路与龙津街交叉口	298376.97	
	郑东新区永昌幼儿园	郑东新区小南岗街与仁秀路交叉口东北角50米	2580.44	
	郑东新区龙华第二幼儿园	郑东新区龙华路与祥符路交叉口东北角	6681.13	
	郑东新区锦绣第三幼儿园	郑东新区科学大道北辅道与吴中路交叉口	3530.96	

J包-工程量清单明细表:

序号	包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完全费用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 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J包						
1	主体检测费	消防设施检测	m ²	334799 .96			
		消防现场评定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2、消防给水系统 3、消火栓系统 4、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5、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 6、气体灭火系统 7、防烟排烟系统 8、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9、防火分隔设施 10、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11、可燃气体探测报警系统 12、消防电源监控系统 13、火灾警报和消防应急广播系统 14、消防专用电话系统 15、消防电梯 16、消防供配电设施 17、建筑灭火器					
		1、建筑类别与耐火等级 2、总平面布局	m ²				

		3、平面布置 4、建筑外墙、屋面保温和建筑外墙装饰 5、防火分隔 6、防爆 7、安全疏散 8、消防电梯 9、消火栓系统 10、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2、防烟排烟系统及通风/空调系统 13、消防电气 14、建筑灭火器 15、气体灭火系统检测					
2	专家评审费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2024 年第五批郑东新区南塘中学等 34 所学校“双检双评”项目 J 包	/	次	6.00		
检测项目费用合计							



（五）其他技术要求

1、整体实施方案：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内容至少包括：（1）服务实施方案；（2）服务目标、重点及具体服务内容；（3）具有符合项目整体需求的措施、方法及流程等；

2、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主体结构检测、主体结构安全、抗震鉴定措施：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主体结构检测、主体结构安全、抗震鉴定措施，内容至少包括：（1）主体结构检测措施；（2）主体结构安全措施；（3）抗震鉴定措施等。

F 包、G 包、H 包、I包、J包-消防设施检测、消防现场评定措施：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消防设施检测、消防现场评定措施，内容至少包括：（1）消防设施检测措施；（2）消防现场评定措施；（3）消防设施检测及现场评定的重难点分析等。

3、项目团队人员管理方案：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团队人员管理方案，内容至少包括：（1）人员管理工作制度；（2）人员岗位职责分工；（3）员工考核监督制度及人员培训等。

4、设施设备方案：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设施设备方案，内容至少包括：（1）检测工具配备方案；（2）检测设备配备方案；（3）车辆配备方案等。

5、检测数据的记录制度和处理方法：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检测数据的记录制度和处理方法，内容至少包括：（1）检测数据的记录制度；（2）检测数据的处理方法；（3）检测数据安全与保密措施等。

6、服务质量方案：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制定针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方案，内容至少包括：（1）服务质量保障体系；（2）服务质量控制措施；（3）服务质量审核程序等。

7、应急服务措施：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制定针对本项目的应急服务措施，内容至少包括：（1）突发事件应急方案及措施；（2）设备故障、自然灾害恶劣天气等应急方案及措施；（3）应急时效性等。

二、商务要求

1、服务范围：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包括但不限于协助采购方收集项目图纸及施工过程中资料，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进行主体结构检测（含工作面的剔凿）、主体结构安全鉴定、抗震鉴定，并出具检测报告和鉴定报告，出具报告后配合采购方组织专家论证，并形成评审论



证报告，协助采购方资料的提交，直至地方主管部门出具《竣工验收备案情况说明》。

F 包、G 包、H 包、I 包、J 包：包括但不限于督促现场整改及建议，协助采购方收集项目图纸及施工过程中资料，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进行消防设施检测和消防现场评定工作，并出具检测报告和评定报告，出具报告后配合采购方组织专家论证，并形成评审论证报告，协助采购方资料的提交，直至地方主管部门出具《竣工验收备案情况说明》。

2、服务期限：六个月；注：(1)学校现场整改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出具检测、评定报告，检测单位逾期检测完毕或逾期提交检测报告、评定报告的，每逾期一日，须按照检测费用总额千分之五的标准向委托单位支付逾期违约金。(2)逾期超过一个月的，委托单位有权解除合同，检测单位除向委托单位支付违约金外，还应承担因此给委托单位造成的损失。

3、服务质量：检测成果及检测报告符合国家及省市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4、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10 个标包；

6、中标原则：本项目分为 10 个标包，同一投标人可以对所有标包重复投报，最多只能中一个标包，若同一投标人同时是 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F 包、G 包、H 包、I 包、J 包其中两个及以上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时，则该中标候候选人按标包编号 A 至 J 的先后顺序，保留前一个标包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自动放弃靠后标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被放弃资格的标包，其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由该标包的第二中标候选人递补，依此类推。

7、付款方式：每所学校独立核算检测费用，检测单位向委托单位提交该学校完整合格的检测报告后，委托单位向检测单位支付该学校总费用的 30%，经专家论证通过后支付至该学校总费用的 50%；经地方主管部门出具《竣工备案情况说明》或《情况说明》后一次性付清剩余款项。

每次付款的前提为财政资金到达采购人账户后，付款前检测单位应按委托单位要求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委托单位有权暂缓付款，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责任由检测单位负担。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____包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注：目录根据投标文件自行拟定)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1. 各潜在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须将全部资格证明文件上传至投标文件的“资格文件”模块，投标人因上传至“资格文件”模块的资格证明材料有缺失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由其自行承担。具体内容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关于调整投标文件组成的通知”。

2. 在资格评审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资格文件”模块审查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扫描件。

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及包号)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及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如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二、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 _____，注册地点为 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负责人 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及包号）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说明：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本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修订说明

一、修订背景

目前执行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是2011年国家统计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同时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制定并颁布的。

2017年6月30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正式颁布。8月29日，国家统计局印发《关于执行新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的通知》（国统字〔2017〕142号），规定从2017年统计年报和2018年定期统计报表起统一使用新分类标准。为此，我们对2011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进行修订。

二、修订主要内容

本次修订是在2011年《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基础上进行的，修订延续原有的分类原则、方法和结构框架，在保持适用范围不变的情况下，依据标准由《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修改为《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并根据新旧国民经济行业的对应关系，进行了行业所包含类别的对应调整。

将交通运输业中包括的“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修改为“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仓储业所包括的行业中类，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调整为“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台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声明函无需填写。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三）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醒：如果投标人无本项资料，填写无即可）

四、附营业执照或者其他组织的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五、资质要求

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 主体结构工程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见证取样检测)同时具备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许可使用 CMA)；

F 包、G 包、H 包、I 包、J 包：投标人须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中备案（提供证明）。

注：投标人仅需提供所投标包对应资质要求证明材料。

六、信用记录承诺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本项目_____（项目名称及包号）招标文件的要求，从发布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内容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我公司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我公司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我公司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相关信用查询截图附后（投标人不附或少附相关查询页不应视作为无效响应，最终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的信息作为评审依据）。

七、提供无关联关系承诺函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
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收到了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及包号）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 愿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
-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 (3) 我们同意本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有效期的规定。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 (4) 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 (5)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采购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6) 我们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 (7) 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8)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9) 我公司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10) 我公司独立参加投标，未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
- (11) 我方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二、服务要求”的所有内容。
- (12)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3)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及包号	
投标内容	注：投标人根据所投标包对应的服务范围填写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服务质量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有效期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付款方式	
其他声明	

投标人：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投标报价明细表

注：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提供的各标包对应的“工程量清单明细表”进行报价。

投标人仅需提供所投标包的报价明细表。

四、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七、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集中采购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 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河南省财政厅发布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在河南省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投标活动中，不再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投标人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要求提供投标承诺函的，在编制招标文件时要明确投标人应承诺事项及违背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



五、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 _____（项目名称及包号）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结果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向采购代理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陪标、围标、串标。

四、中标后，不将中标项目转让他人，或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他人。

五、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采购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偏离表

序号	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说明	备注
1					
2					
3					
....					

注：1、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2、除偏离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优于填“正偏离”，不满足填“负偏离”。无具体偏离内容可在偏离情况说明栏中填写“全部无偏离”。

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八、技术部分、商务部分

投标人根据“第三章评标办法及标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各项评审因素，编制技术部分及商务部分，如投标人未按第三章评标办法及标准编制各项方案或未按要求提供资料的会出现不得分的情况。（以下内容格式仅作为参考，非实质性响应内容，格式自拟）

（一）技术部分

投标人根据所投标包对应的评审因素编制各项方案及措施。

- 1、整体实施方案
- 2、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主体结构检测、主体结构安全、抗震鉴定措施
F 包、G 包、H 包、I 包、J 包-消防设施检测、消防现场评定措施
- 3、项目团队人员管理方案
- 4、设施设备方案
- 5、检测数据的记录制度和处理方法
- 6、服务质量方案
- 7、应急服务措施

.....



(二) 商务部分

1. 企业业绩

备注：按第三章评标办法和标准二、评标办法条款号 2.2.4 评分因素“商务部分”评分标准提供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得分。



2. 拟派人员配备一览表

备注：按第三章评标办法和标准二、评标办法条款号 2.2.4 评分因素“商务部分”评分标准提供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得分。

3. 服务承诺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活动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